**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基本情况：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向贵会报送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的申请》（212436号）及相关申请文件，于2021年9月15日收到《受理通知书》（212436号），于2021年12月1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1年第33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本次变更前，本次发行的签字会计师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马传军、曲爽晴，现拟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王欣、曲爽晴。

变更事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安排调整。

变更后审计机构签字人员基本情况：

王欣，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审计业务，具备多年上市审计服务经验，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100000812805。

曲爽晴，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审计业务，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具备多年上市审计服务经验，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110101360116。

王欣同意承担签字注册会计师职责，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承诺对马传军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今后签署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公司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之盖章页）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